

## 晚餐的抉择

□唐明亮

## 睡衣出行

□流浪

曾经最反感素颜朝天甚至穿着睡衣就出门的中青年妇女。直到有一个寒冬,孩子病了,我一早脸也没洗,穿着一套母上大人给置办的厚棉家居服(玫红色的缋边、大朵大朵的蓝花,璀璨夺目的那种),乱蓬蓬的头发用帽子一遮,匆匆来到超市买食材。一个大妈,穿着同样材质风格的卡通熊睡衣,估计是看到我生出一种同道中人的亲切感,特别热情地与我一路边买边聊,话题包括超市买菜小妙招、附近哪位中医给孩子咳嗽好、洗衣机怎样用节水、如何收拾老公……被一个在生活中摸爬滚打的平凡女人毫无保留地传授毕生绝学,是曾经化着妆、穿着高跟鞋连衣裙的我绝对不会领教到的。

## 母亲学下棋

□范宝琛

父亲退休后,对象棋的痴迷到了废寝忘食的地步,几乎天天去楼下感受“楚汉之争”的乐趣。父亲的棋艺很高超,每次回来脸上总是挂着喜滋滋的笑容。当面对母亲嗔怒和喋喋不休时,父亲便乐呵呵地端茶送水赔笑脸,母亲只好叹息着摇摇头。

其实父亲的一生除了下棋,恐怕再没别的嗜好。尤其在父母共同生活的大半生里,他们除了生活上无微不至地关怀着对方,还自始至终把彼此看成最贴心的知己。后来母亲由于操劳过度的缘故,腿脚落下风湿性关节炎的毛病。此后,母亲便很少去户外活动,她固执地把自己关在房间里,靠看电视或做点家务来打发日子。

父亲说,那天他无意中发现母亲孤独地坐在床角,失神的眸子久久地望向窗外。那一刻,父亲油然洞悉了母亲寂寞的心声。

当儿女丰满了羽翼纷纷飞离了巢穴,曾经热闹的大家庭只剩下一对花甲老人了。或许他们的意识里,也需要言语安慰和陪伴。父亲感到一股深深的愧疚,他怜惜地坐在母亲身边,用一双泪眼悄悄打量着母亲,母亲却浑然不知。

父亲决定不再随便出门,他希望后半生里,能够留在母亲身边好好地陪陪她。母亲似乎察觉了父亲的用意,她害怕父亲闷在家里憋出毛病,每次父亲的手机铃响,母亲捧着父亲说,快去吧,你的那些老棋友还在等着你呢!父亲丝毫不改初衷。不过夜里,母亲半夜睡醒,常看见父亲一个人静静地守着棋盘。

母亲突然决定要学习下象棋,可上了年纪的母亲始终无法掌握这十六个棋子的灵活运用,就算绊了马腿仍然毫无障碍地去吃父亲最钟爱的“车”。要是以往,父亲非跟对方红脸掀棋盘不可。此时,父亲丝毫没有气恼,只是乐呵呵地欣赏母亲凝目思考时的眼神。母亲沾沾自喜的笑容写在父亲脸上,让他感到莫大的欣慰。

那次我们回家探望双亲,意外看见父母正对弈。我悄悄问母亲:“学会下了吗?”母亲摇头说:“其实我根本不会下棋,每一次都是你爸爸不停地给我支招。”

默默欣赏着白发父母下棋时的情景,聆听着他们偶尔发出的欢声笑语,不知年老的父母是在刻意寻找青春流失的岁月,还是在静心品味这份晚年来之不易的幸福。小小的棋盘里隐藏了父母相互真切的关怀,那种关怀是一种寄予和付出,是相爱相守的两个人一生的风雨相伴。

生活中的问题,就像落在牛顿头上的苹果,在不经意中忽然会激起你的思考。

晚上下班之后,我问强哥:“晚饭怎么解决?”他依然是犹豫一阵再回答说:“不饿啊。回去吃吧。”而我则再次选择了在食堂解决。仔细想想,好像每天的晚餐前我总会向自己或者他人提出这么个问题:在食堂解决还是自己回去做?这是个看似简单却又颇费心思的抉择。在我的采访对象中,几乎没有哪个人能很痛快地对此作出决断,而且有时候似乎是给他们增加一种精神负担。但我又常常因找不到答案而忍不住问人,于是办公室的同事强哥,就经常成为这一问题的受害者。这简单问题何至于如此难以解决,这使我觉得奇怪。

如果说在食堂吃吧,天天都是同样的大锅饭、大锅菜。走进食堂,走近窗口,看着那亘古不变的菜品,总觉得它似乎从来就没有卖掉,我自己也从来没吃过,因为从上班第一天到现在几乎没有变化,连每个菜盆摆放的位置好像都不曾挪动一毫米。整个用餐的环境是一个定格画面,看着那一大堆人,黑压压的,虽然在动,我却觉得他们没动,因为这场景和窗口里的菜一样,似乎也从来就没变过。打菜打饭的姑娘和大婶,说话的语气、声调和内容也从来没变过。“同学,吃什么?”不断地重复这一句毫无意义的话,她们大概也觉得麻木了吧,所以吐字从来都是不清晰的,五个字哼哼哈哈就过去了。声波飘过来的时候,就像我第一次听英语的感觉。因为人多,吵闹声就多,渐渐地就对这种环境感到厌烦。在三三两两边吃边聊的那种氛围下,我这个孑然一立的孤家寡人总是略显孤单。我不喜欢这样的感觉。有时候看到边吃边打情骂俏的情侣,虽然感到有点小小的肉麻,但又会笑话自己这是在羡慕嫉妒恨。味觉的麻木、视觉的疲劳、听觉的厌烦,使我总不想踏入食堂。但是为了解决肚子的问题,我又不得不走进去。站在这枯燥的景象之中,我被一种完成任务的使命感驱使着,机械地、重复地点着那几样菜,无非就是土豆烧肉、豆芽菜、白菜粉丝、红烧豆腐,就像是老师年年给学生划的考试范围一样,从来就没有新的突破。然后再端一碗美其名曰菜汤的白开水,找个地方

五分钟解决,算是给胃有个交代。因为日日如此重复,我的消化系统,从舌头到大肠,已经麻木到不想工作了。这也许是我常常腹泻而医生又说不出所以然的根本原因。

说到这里,只是矛盾之一中的第一点而已。还有吃多吃少的问题。如果吃得少呢,半夜就会饿醒,那么就on应该多吃。但是五点钟,离午餐时间不过两个时辰而已,除了屁股在凳子上提一提,又没有什么运动量,哪里吃得下呢?那到底是多吃还是少吃呢?在经历了无数次被饿醒了的经历之后,我终于知道应该多吃,吃得连连打嗝、扶墙出门为止。以下还有一万多种不可解释的矛盾,限于字数和表达能力,就不多说了。

如果不在食堂吃呢?那心情就更加矛盾了。自己还是去小餐馆吃呢?这是抉择之一。该吃什么呢?这是抉择之二。该怎么吃呢?这是抉择之三。吃完之后不洗碗呢?这是抉择之……有时候很幸运,居然把这些问题都默默地回答出来了。为了省钱,多数情况下还是自己做。那么这个过程就是这样的:买菜,洗菜,切菜,炒菜,盛菜,吃菜,这是关于菜的六道程序。米饭呢,是淘米,做饭,吃饭,看起来只是三道程序,但是该死的电饭煲,老是往外喷米汤,我总是要不断地在厨房和宿舍两头跑着看。很幸运,烧开水只要一道程序,这个工作做起来总是得心应手,所以我最喜欢烧开水了,每天回来都烧,每次烧完了都觉得好好有成就感啊。

在所有这些环节中,只有吃最容易。终于把一切都忙好了,于是就坐下来吃。看着用短短两个小时就做出来的三个大菜,我常常感到志得意满。应当怎样处置这些令我脚底生烟的万恶佳肴呢?吃了它们吧,叫上她一起来吃。我很希望她在我做菜的时候给我打个下手,但是她没有做;我又希望她站在我后面看我炒菜,她又没有看。哎呀,这些都不计较了,来来来,吃吧吃吧。我更希望她把这些菜都狠狠吃下去,结果她每次都缺席。好吧,那我一个人吃了哦,吃完了她洗碗。于是吃完了,我把碗筷收拾好,放在厨房里泡上,一个星期过去了,她还没洗。真懒!如此看来,无论是在食堂吃饭还是在家里做饭,都只是我在战斗咯。

一个人的晚餐,好孤单好孤单。关于晚餐的抉择,好难好难!

## 小区捡者

□程然

我有幸住在某市一个“私家花园”的七八楼的二层,从北面的窗户看出去,近景是一棵桂花树,今年天气反常,农历八月花不开,却在九月底馥郁芬芳,天天从窗口涌入人家口。中景是两个垃圾桶,黑色、有轮、带盖、盖常开,就在我写它的时候,一只黑色的猫跳到垃圾桶上,从沿口探身往下看,寻找吃的。远景是由杜鹃花和冬青组成的青篱,青篱后面是几棵银杏和玉兰。

在曾经的平房时代,我们有两样东西必须在住房外面解决,一是大小便、一是垃圾,城市为此建了公共厕所和垃圾箱。进入楼房时代,小区里一般没有公共厕所,但垃圾桶必须有,大小便可以在家里洗手间解决,而垃圾还必须拎出去,投到垃圾桶里,无论你住在1楼还是18楼。尽管从窗户看出去,垃圾桶与环境很不般配,像两个黑色的痞子,很扎眼,但必不可少,这是实用战胜审美的极好例证,当然也让我有了窥桶而知人的机会。

在城市蛛网式的平房时代,人口流动少,乡音集聚。现在的这种小区是随着改革开放,与人口大流动一同诞生的。人们一家数口从四面八方来到城市,带来了天南地北的口音,消化了那么多的楼房,也生产了大量的垃圾,垃圾桶从来就没有空过。

垃圾桶最满的时候往往在早上和晚上。早上,年轻人上班、老年人买菜,带下昨晚的垃圾;晚上,年轻人遛狗、老年人散步,带下当天的垃圾。当然也有不在这个时间段的,比如某家装修,随时会把旧家具什么的丢在垃圾桶边。垃圾五花八门,常见的是厨余,一般用塑料袋装着,也不乏生了虫的大米、过期的食品和旧衣服。有一样东西是随着网购而来的,即快递用的包装,

特别是纸盒子,而这正是小区捡者最喜欢的。有时,一个纸盒子刚刚丢到垃圾桶,转眼就有人去捡,我猜想可能有人专门盯着垃圾桶。

捡者男女都有,但大都是中老年人,没见过年轻人,年轻人一般只丢而不捡。有专业捡者,我楼下一对老夫就是,楼道口停着一辆“远迢”牌的电动三轮车,是用来从城市各个角落收集垃圾的,然后把捡来的东西摊在小院里,生锈的自行车、脏兮兮的衣服、断柄的拖把、缺了口的塑料盆等,铺了一地,楼下的垃圾桶离他家最近,当然光顾得最勤。有兼职捡者,他们是小区的保洁、保安,在打扫卫生或者巡逻的时候,捎带把垃圾桶里有用的东西捡走;有业余捡者,她们往往是妇女,为子女带孩子的,她们或抱着或推着孩子在楼下散步时,会偶尔向垃圾桶瞄一眼,顺带把有用的东西捡走。其中又有区别,专业和兼职捡者会对垃圾桶细细翻捡,不会放过一点有用的东西,而带孩子的妇女一般只捡纸盒子。当然,大多数人光顾垃圾桶是不带着希望的,有则好,无也罢,但有两个人就像去菜场一样,相信一定不会空手而归,一个骑电瓶车、车后挂两个帆布袋子,一个骑自行车、车前车后各有一个铁丝篮子,经常在小区巡走,他们一定对小区的垃圾桶寄托着莫大希望。

当俊男靓女光鲜地从垃圾桶边走过,却不知他们的父母曾经那么留意他们不屑一顾的东西。

此时,外面下起了大雨,西风吹落的黄叶在窗前狂舞,今年第一个寒流来了,一个男人骑着自行车停在垃圾桶前,翻着垃圾。我认识他,他从山东随儿子来到此地,做小区保洁,上个星期他帮我把十几包书从楼下搬上来,我给他一百元,他怎么也不肯收,说:“住一个小区,邻居间帮个忙,谈什么钱。”